

##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冯萌先生自 2020 年 5 月 19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已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上市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但是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故冯萌先生期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的全部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鉴于冯萌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未过半数，且缺少会计专业人士，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冯萌先生需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及其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直至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尽快完成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的补选工作。

冯萌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冯萌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